

证券代码：300739

证券简称：明阳电路

公告编号：2024-094

债券代码：123087

债券简称：明电转债

债券代码：123203

债券简称：明电转 02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10月24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、电话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佩珂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6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其中独立董事黄志东因无法取得联系，未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〉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相关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

《草案修订稿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1 名激励对象因在本期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相关的激励条件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,000 股拟由公司回购注销。公司本次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，回购价款总计 18,840 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；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；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及届次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江向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江向宇女士的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755-2724 3637

传真：0755-2724 3609

邮箱：zqb@sunshinepcb.com

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四）《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》；

(五)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(六) 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0 月 28 日